

证券代码：838878

证券简称：诺安环境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深圳市诺安环境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诺安环境安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诺安太赫兹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由公司100%出资。现公司基于投资各方技术优势和政府政策优惠等方面的原因，变更为公司与卿添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诺安太赫兹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光明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0.00元，其中公司拟出资1,950,000.00元，占比65%，卿添拟出资1,050,000.00元，占比35%。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无需政府相关部门的前置审批，但需申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拟设立的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均以工商登记机关实际核准为准。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卿添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勤学路1008号锦隆花园锦华阁D-301

关联关系：与诺安环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父子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公司目前认缴控股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后续将根据资金

情况足额缴纳注册资本。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诺安太赫兹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观光路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A2 栋 12 楼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太赫兹波技术、太赫兹传感技术、软件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销售；智能人体安检系统产品、综合安检系统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产品；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太赫兹波技术及产品、太赫兹传感技术及产品、太赫兹检测技术及产品、科学分析仪器技术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通信技术及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安检设备、医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信息为准。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单位：元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深圳市诺安环境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1,950,000.00	现金	认缴	65.00%
卿添	1,050,000.00	现金	认缴	35.0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无需签署投资协议。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与卿添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诺安太赫兹技术有限公司，能更好地利用投资各方的技术优势，利于公司拓宽业务领域的覆盖范围，优化公司战略布局，

提升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发展出发的，并不存在重大风险，但可能存在一定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完善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子公司管理人员及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上述风险发生。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诺安环境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诺安环境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9日